

湛江国联水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

我们于 2020 年 12 月 26 日收到公司董事会发来的函，根据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，我们审阅了公司在董事会会议召开前提交的相关议案，并就议案的相关事项进行了了解和询问，同意将《关于继续向控股股东申请借款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提交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讨论。

独立董事：

陈玉宇 _____

梁金华 _____

刘建勇 _____

2020 年 12 月 30 日